

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

项目编号:BB2022ZFCGZ3691-重 2

补充 协议

项 目 名 称: 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

项 目 编 号: BB2022ZFCGZ3691-重 2

委托方(甲方): 蚌埠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
受托方(乙方): 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

签 订 地 点: 安徽省蚌埠市

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补充协议

委托人（甲方）：蚌埠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
受托人（乙方）：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

签订地点：安徽省蚌埠市

项目名称：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

项目编号：BB2022ZFCGZ3691-重 2

财政委托号： /

甲方就【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】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，乙方中标。在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（“项目”）进行专项技术服务（“服务”），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，双方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相关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条款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期限：本次服务期限暂定为 2025 年 7 月 1 日-2026 年 2 月 28 日，期间因市局重新启动维护项目招标，在市局招标完成签订新的维护项目合同后，本次服务协议自动终止。

二、服务内容：乙方确保基础设施、机房及相关设备维护、链路维护的正常进行，延续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合同服务内容。

三、支付方式：服务费用由甲方向乙方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支付，相关费用及支付规则延续 2024 年项目主合同。

1. 参照 2024 年带电类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项目合同，协议金额为（大写）壹仟壹佰叁拾贰万伍仟叁佰叁拾叁元整（人民币）¥：11325333 元；结算方式按季度结算。

2. 本协议约定延期服务期间不满一季度的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；

3. 如发生纠纷依据主合同约定的解决纠纷方式执行。

四、本协议一式 肆 份，甲方执 贰 份，乙方执 贰 份。

五、5.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：

开 户 行：交通银行合肥花园街支行

银行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花园街 38 号

户 名：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

帐 号：341301000010141077210

签字盖章附页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蚌埠市公安局 受托方（乙方）：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（公章）
交通警察支队（公章）

地址：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解放一路 193 号 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黄山路 62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张敏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电 话：_____

电 话：0551-65338237

开 户 行：_____

开 户 行：交通银行合肥花园街支行

帐 号：_____

帐 号：_____

341301000010141077210

2025年 6月 30日

2025年 6月 30日

